



合肥高科 920718

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Hefei GaoCo Technology Co.,Ltd.



半年度报告摘要

—— 2026 ——

第一节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- 公司负责人胡翔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晓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（会计主管人员）汪晓志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- 1.5 权益分派预案
- ☐适用 ☒不适用
- 1.6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汪晓志
联系地址	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铭传路 215 号
电话	0551-65773318
传真	0551-65773318
董秘邮箱	Secretary.gk@gaoco.cn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gk-cn.com/
办公地址	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铭传路 215 号
邮政编码	230071
公司邮箱	Secretary.gk@gaoco.cn
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	www.bse.cn

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

2.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

报告期内，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公司是一家从事家用电器专用配件及模具研发、生产和销售的模块化服务商，经过多年发展，公司已构建了多元化的产品体系，包括金属结构件、家电装饰面板和金属模具等。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家用电器制造领域，应用范围覆盖冰箱、电视机、空调、洗衣机等功能结构件及外观装饰件。

1、盈利模式

公司主要通过向下游客户提供定制化、差异化的家用电器专用配件产品及模具以实现销售收入并盈利。公司具有产品设计、研发、生产、服务等完善的配套体系，根据不同客户、不同产品规格以及精密程度等要求提供定制化、差异化产品，是公司实现盈利的重要途径。

2、采购模式

公司主要实行“以产定购”的采购模式，以销售订单为基础，制定生产计划，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所需原材料及库存情况，编制采购计划并组织采购。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制定生产计划，结合安全库存、采购周期等因素，确定需要采购原材料的品种、数量，向合格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；在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，公司会在安全库存范围内适当调整原材料采购计划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，对采购原材料的各个环节进行全面管理，确保原材料采购环节符合公司质量控制标准。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品质、成本、交货速度、业务规模和售后服务等指标，综合选定合格供应商。同时，对于部分重要的原材料采取安全库存措施，以提高订单响应速度；对于金属结构件业务，基于成本及品质管控要求，生产所需的部分主要原材料钢材需从客户或其指定的供应商处采购。

3、生产模式

公司主要实行“以销定产”的生产模式，并结合订单需求情况在安全库存的范围内合理安排备货生产。公司产品具有高度定制化特点，即根据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。公司通过访问客户供应链系统获取客户订单需求，制定月生产计划和周生产计划，并将生产计划下达给各生产单位，按计划组织生产。公司各生产中心对生产流程全过程进行监测，对生产过程的各环节进行有效控制，以确保生产过程按规定执行。公司品保部门对产品质量进行严格把控，确保产品质量。此外，为提高生产效率、控制生产成本、充分利用周边企业资源等，公司根据业务量、交货周期、产品特殊需求等情况，对部分临时性、生产工艺相对简单等产品订单采取委托加工方式生产。公司对委外加工厂商的遴选、委托加工情况及其生产质量进行严格控制，公司提供相关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，并派驻专人现场监督、测试、检验，保证产品质量。

4、销售模式

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，不存在经销情形。公司与下游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，实现销售。公司销售的产品为金属结构件、家电装饰面板等家用电器专用配件及金属模具，下游客户主要为海尔集团、美的集团等知名家电厂商或其配套厂商。上述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及供应稳定性要求严格，经过严格的供应商认证及多年的业务合作，公司与下游主要客户之间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。

5、研发模式

公司立足自主研发，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，在技术、工艺、产品等方面不断进行研发创新。

一方面，公司时刻关注市场和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，针对产品的新材料、新工艺等课题，结合在生产实践中遇到的技术瓶颈问题开展前沿性的研究，取得的成果会积极与下游整机厂商交流，帮助其优化整机设计与制造；另一方面，在与客户的日常商务合作过程中，公司保持与客户沟通，同步参与客户的产品开模、打样、试产、量产等全过程，深度参与客户的新型号金属结构件模具开发过程，将客户需求及技术意见纳入自身研发过程之中，共同确定新产品研发及产品优化的技术方案。

2.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983,416,481.33	952,201,406.39	3.2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572,203,532.95	581,819,079.18	-1.6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6.31	6.42	-1.71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38.79%	37.71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41.81%	38.90%	-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479,615,363.38	573,232,352.74	-16.3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560,238.10	30,362,769.57	-101.8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3,797,717.11	28,806,927.40	-113.1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6,459,483.28	9,896,725.62	66.3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-0.10%	5.28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-0.65%	5.01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1	0.33	-103.03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利息保障倍数	1.22	161.24	-

2.3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42,736,819	47.14%	373,323	43,110,142	47.5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4,069,376	15.52%		14,069,376	15.52%
	董事、高管	14,718,876	16.23%	-55,000	14,663,876	16.17%
	核心员工					
有限售条件股	有限售股份总数	47,929,881	52.86%	-373,323	47,556,558	52.4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2,208,131	46.55%		42,208,131	46.55%

份	董事、高管	44,156,631	48.70%		44,156,631	48.70%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90,666,700	—	0	90,666,700	—
普通股股东人数		4,735				

2.4 持股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胡翔	境内自然人	40,370,207		40,370,207	44.53%	30,277,656	10,092,551
2	陈茵	境内自然人	15,907,300		15,907,300	17.54%	11,930,475	3,976,825
3	熊群	境内自然人	3,173,235	-311,287	2,861,948	3.16%	2,379,927	482,021
4	王跃峰	境内自然人	2,598,000	-55,000	2,543,000	2.80%	1,948,500	594,500
5	熊锐	境内自然人	1,360,000		1,360,000	1.50%	1,020,000	340,000
6	合肥智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,226,980	-199,173	1,027,807	1.13%		1,027,807
7	虞静	境内自然人		860,878	860,878	0.95%		860,878
8	马红线	境内自然人	704,854	97,235	802,089	0.88%		802,089
9	合肥群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908,863	-236,187	672,676	0.74%		672,676
10	吴泽军	境内自然人		659,545	659,545	0.73%		659,545
合计			66,249,439	816,011	67,065,450	73.96%	47,556,558	19,508,892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 胡翔、陈茵系夫妻关系，胡翔为合肥智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合肥群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； 熊群、熊锐为父子关系。								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、司法冻结股份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6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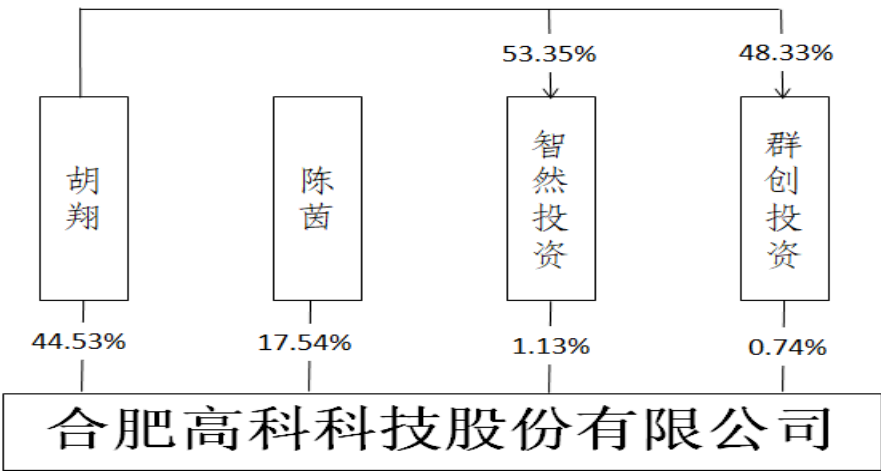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1、控股股东

截至2026年6月30日，胡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,370,207股份，占公司股本44.53%，分别通过合肥智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和合肥群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控制公司1.13%的股份和0.74%的股份，合计控制公司46.40%的股份，系公司控股股东。

2、实际控制人

截至2026年6月30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翔、陈茵夫妇。胡翔、陈茵合计直接持有公司62.07%的股权，另外，胡翔通过合肥智然股权投资管理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控制公司1.13%的股份、通过合肥群创股权投资管理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控制公司0.74%的股份。因此，胡翔、陈茵夫妻二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合肥高科63.94%的股权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

2.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2.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第三节 重要事项

3.1 重要事项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，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3.2 其他事项

事项	是或否
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、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	☐ 是 ☒ 否
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或者被抵押、质押的情况	☒ 是 ☐ 否

3.2.1. 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或者被抵押、质押的资产情况

单位：元

资产名称	资产类别	权利受限类型	账面价值	占总资产的比例%	发生原因
货币资金	货币资金	质押	18,386,250.96	1.87%	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
应收票据	应收票据	质押、背书转让	72,788,088.06	7.40%	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、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
合同资产	合同资产	质保金	3,876,325.11	0.39%	质保金
固定资产	房屋建筑物	抵押	17,488,129.05	1.78%	用于获取银行授信
投资性房地产	房屋建筑物	抵押	6,949,655.35	0.71%	用于获取银行授信
无形资产	土地使用权	抵押	27,324,070.80	2.78%	用于获取银行授信
总计	-	-	146,812,519.33	14.93%	-

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：

上表中所涉及的资产受限均系公司经营业务所需，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